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ongqing Iron & Steel Company Limited **重慶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a joint stock limited company incorporated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053)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作出。

茲載列重慶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在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日報，證券時報及 / 或上海證券交易所網頁（www.sse.com.cn）（股票代碼：601005）刊載以下公告。

- 一、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決議公告。
- 二、本公司獨立董事關於關聯交易事項的事前認可意見。
- 三、本公司獨立董事關於關聯交易事項的獨立意見。
- 四、本公司第九屆監事會第五次會議決議公告。

承董事會命
重慶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鄒安
董事會秘書

中國重慶，2021年12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張文學先生（執行董事）、謝志雄先生（執行董事）、鄒安先生（執行董事）、宋德安先生（非執行董事）、賴曉敏先生（非執行董事）、周平先生（非執行董事）、盛學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張金若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郭傑斌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Chongqing Iron & Steel Company Limited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1年12月21日在公司以现场和电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2月16日发出。本次会议由张文学董事长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9名。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与宝钢资源控股（上海）有限公司组建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本议案，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公司向7家金融机构申请69.1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修改《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条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关于对重庆钢铁临时证券账户剩余抵债股票处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2 日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作为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我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对拟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与宝钢资源控股（上海）有限公司组建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认真了解和核查，发表事前意见如下：

1. 公司与宝钢资源控股（上海）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合资公司，符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要求。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业务独立性构成影响，不会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公司股东利益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 同意将《关于公司与宝钢资源控股（上海）有限公司组建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盛学军、张金若、郭杰斌

2021年12月20日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作为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我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认真审阅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关于公司与宝钢资源控股（上海）有限公司组建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经过审慎考虑，现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 公司与宝钢资源控股（上海）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合资公司，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业务独立性构成影响，不会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公司股东利益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2. 本次关联交易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获得我们事前认可。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和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3. 同意《关于公司与宝钢资源控股（上海）有限公司组建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盛学军、张金若、郭杰斌

2021年12月21日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Chongqing Iron & Steel Company Limited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2021年12月21日，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书面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吴小平主席提议，并于2021年12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本次会议以书面方式签署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表决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与宝钢资源控股（上海）有限公司组建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意见：董事会关于《关于公司与宝钢资源控股（上海）有限公司组建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与宝钢资源控股（上海）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合资公司，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交易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双方均以货币方式出资并按照出资金额确定各自投资的权益比例，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

益的情形，也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对重庆钢铁临时证券账户剩余抵债股票处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2 月 22 日